

证券代码：688631

证券简称：莱斯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3-001

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宁平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做出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，系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实际情况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

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7 月 29 日